

# 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院培字【2020】1号

## 西南石油大学

### 非全日制研究生线上教学管理办法（试行）

各学院：

为构建符合非全日制研究生灵活学习特点的教学方式，推进非全日制研究生线上课程教学和优质课程建设，加大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改革力度，研究生院制定了《西南石油大学非全日制研究生线上教学管理办法（试行）》，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 一、总则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做好我校非全日制研究生课程教学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和“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结合我校研究生教学组织管理工作的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 二、教学组织

坚持非全日制与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同一标准、同等质量，各学院应认真分析非全日制研究生生源地情况、广泛听取非全日制研究生对教学组织安排的意见，视情况采取适当方式做好教学组织工作。

##### 1. 教学方式

非全日制研究生的课程教学可以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灵活教学方式，原则上实行线上教学，线下教学需申请审批。

##### （1）线上教学

根据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要求和特点，线上教学是适合非全日制研究生课程教学的主要方式，各学院和任课教师在教学工作实践中要积极使用。

**录播教学：**任课教师在学校课程中心建设课程网站，将教学视频、PPT、教学大纲等教学材料上传至课程网站，每个教学视频为一个相对完整的教学单元（或知识点）、全部视频需涵盖课程教学大纲的主要内容，质量要求参考《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优质课程建设项目实施办法》。

**直播教学：**任课教师可以根据课程性质和教学实际，采用钉钉、超星等平台进行直播教学。直播教学注意选用性能良好、流量充足的手机，或配备带摄像头和麦克风的笔记本电脑，选择良好的教学环境。

任课教师进行录播教学、直播教学或两者结合的混合教学方式，需要在上课时登录QQ群或微信群等课程联系群，同时注重灵活选用视频资料、文献资料、科研资料等资源展开“阅读思考+互动讨论”的“研讨式教学”。无论选用哪种线上教学方式，都应严格按课表行课。

## （2）现场教学

非全日制研究生的课程教学如以现场教学方式开展，学院应对现场教学条件进行审核，并将审核结果和教学安排报研究生院审批，审核审批通过后方可进行。现场教学应严格按课表行课。

## 2. 教学安排

各学院要认真做好非全日制研究生课程教学安排，并将安排及时公布、通知研究生；

根据现行研究生教学安排（计划）制定工作实际，研究生院制定工程类非全日制研究生公共课教学计划，其他类型专业学位研究生公共课教学计划由学生所在学院自行制定；

各学院要兼顾学生选课规模和毕业实际情况，合理安排专业课的

课程教学。

### **三、教学管理**

非全日制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参照校内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 **1. 任课教师教学要求**

任课教师应按照“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任课教师职责及其行为规范（西南石大研[2014]27号）”做好教学工作，严格按课表上课，做好考勤工作；同时要明确课程教学要求，保存课程教学资料，做好课程教学总结工作等。

#### **2. 研究生课程修读要求**

非全日制研究生应按照“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课程修读与考试管理规定（西南石大研[2014]25号）”进行课程学习，主动配合任课教师做好课程学习考勤工作，认真学习，诚信考试；非全日制研究生原则上只能参加非全日制研究生教学班的课程学习；经个人申请、学院审批、研究生院备案后可参加校内全日制研究生教学班的课程学习。

#### **3. 学院督导检查**

行课前，学院应对任课教师教学准备情况进行检查，审核课程教学计划（或设计）是否符合课程教学大纲要求；

行课中，学院应加强对教学过程的督导检查，确保任课教师、研究生按课表按时、足量上课，促进课程效果提升；

行课后，学院应及时进行教学文档的归档督导，确保归档材料规范、完整。

#### **4. 研究生院检查**

研究生院加强教学检查，对检查中出现的问题予以及时的反馈、追踪、问责，保证课程教学质量。

### **四、课程考核**

以探索精神和创新意识开展非全日制研究生课程教学考试工作，依据“一院一策、一课一策、一班一策”要求，做到“考试（考核）要求不打折扣、考试（考核）形式灵活恰当、考试（考核）结果规范公正”。

### **1. 考试形式**

非全日制集中教学班在一轮集中授课结束后，学院应组织安排研究生返校进行期末考试（考核），并报研究生院审核备案。期末考试（考核）一般采用现场考试（考核），以卷面考试、结课论文等方式进行；采用结课论文方式的也可实施线上考核。

### **2. 成绩构成**

非全日制研究生课程教学成绩评定至少由“平时成绩+期末考核（考试）成绩”两部分构成，平时成绩的构成可包括出勤、讨论、作业等，任课教师应合理制定平时成绩和期末考核（考试）成绩等部分在总成绩中的比例。

任课教师要加强对学生的学习过程管理，可以利用多种方式组织签到，保存好线上平时学习指导的记录；尤其是全部采用线上教学方式的教师更要注意以灵活方式保留教学过程痕迹，以便合理、公正评定研究生课程学习成绩。

### **3. 规范录入**

任课教师应科学制定成绩判定标准、规范录入成绩。一个教学班有多个主讲教师的，课程负责人应结合各主讲教师讲授知识点合理安排考试内容，总成绩判定结果经各主讲教师的共同认可（签字）、学院和研究生院审核备案后方可在系统内提交。

## **五、课程建设**

学院及任课教师要高度重视非全日制研究生的课程教学，认真总结教学经验，不断改进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任课教师的教学工

作属于学校正常开展的研究生课程教学，教学工作量按校内正常教学工作量计算。

学院应充分利用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经费（详见“西南石油大学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管理实施办法（西南石大研[2018]7号）”）组织开展课程建设工作，特别是对于工程类非全日制研究生，类别多、学生分散，各学院应立足线上教学工作，力争建设一批优质的研究生网络课程。

学校将进一步加强非全日制研究生相关课程网站建设情况考核，对于建设情况良好的课程给予校级研究生优质课程的认定，并酌情予以经费资助。

## **六、其它**

全日制定向博士研究生课程教学参照本办法执行。

研究生院

2020年7月16日